

就促請當局加強監察及管理灣仔區樹木健康事宜的回應

目的

本文件旨在回應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委員會)文件第 51/2017 號有關促請當局加強監察及管理灣仔區樹木健康事宜的書面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灣仔區樹木管理實行情況

2. 康文署負責護養轄下康樂場地內的樹木、種植在路旁花槽及行人路上樹穴的樹木，由2016年1月1日起協助保養郊野公園範圍外沿非快速公路旁十米範圍內的樹木；此外，康文署亦協助美化環境及配合綠化香港的工作，監察各區推行的植樹計劃，工作重點是保存現有樹木和在適合的環境種植樹木。同時，康文署亦會協助地政總署審核新工程項目的園景美化計劃及提供樹木保育意見，以達至廣植樹木及提升園景設計的質素。

3. 截至2017年4月，於灣仔區內由康文署負責管理和保育的樹木合共有13 303棵，當中26棵已編入《古樹名木冊》。有關樹木數量會有所增減，主要原因包括移除死樹、清理因受颱風及病蟲害影響造成的自然流失，或因配合社區改善及發展工程而需要把受影響的樹木移除或移植，以及相應的樹木種植及補種工作。

在灣仔區的樹木管理及保養的一般工作程序

4. 在日常巡視轄下場地時，康文署職員會一併視察場地樹木的生長和健康狀況，並按照樹木的實際情況及需要安排合適的樹木護養工作，包括修剪枯枝、修剪過於茂盛或可能會影響行人和交通安全的枝條、樹冠減裁或提升、移走枯死樹木、扶

正樹木、調整過緊或過鬆的繫樹繩和護理受損樹木、在有需要時噴灑除害劑以防止病蟲害感染等。

5. 就在巡查灣仔區內樹木方面，康文署會因應其負責護養樹木的實際情況，例如種植環境、品種、成熟期等，而安排檢查樹木的次數及方法。一般樹木檢查次數是每年不少於一次，並於雨季來臨前（即每年四月三十日前）完成樹木風險評估工作；而載於《古樹名木冊》內的樹木，則會每年進行不少於兩次的詳細檢查；其他被識別為有問題的樹木，則會按需要進行適時的檢測。為樹群或個別樹木進行檢查的所需時間，會因個別情況而有所差異，惟檢查次數及程序必須符合發展局樹木管理辦事處所發出的指引。

6. 一般而言，狀況良好的成熟樹木除了上述的日常護養措施外，無需特別護養，康文署只會在有需要時才進行特定的護養工作。舉例說，當發現樹木的周圍環境欠佳，便會考慮採取特定措施，例如為根部擴大生長空間、提升泥土曝氣和排水情況、或補充表層泥土/蓋土至合適水平。此外，如發現樹木受某些疾病或害蟲（如白蟻）嚴重侵害，會採取恰當的化學處理方法。倘若發現樹木結構欠妥而對公眾構成危險，會使用拉索或支架支撐脆弱部份，修剪有問題/枯萎樹枝或修剪樹冠以減少末端重量，從而降減風險。

7. 遇有懷疑枯死或結構出現問題的樹木，如經悉心護理，惟健康情況繼續惡化，並難以復原，在沒有其他可行的改善方法下，會向康文署內部樹木保育委員會申請移除。當樹木移除後，本署會按實際情況，安排在原址或其他適當地點補種樹木，或因應當時環境因素考慮補種其他植物，藉以提升區內綠化質素及美化環境。

文件提交

8. 本文件供灣仔區議會屬下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在2017年6月6日舉行的會議上參閱。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灣仔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